

內政部民政業務預算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經費彙總表
115年度截至第2季止

單位: 元

項次	補(捐)助機關	受補(捐)助對象所歸屬之直轄市或縣(市)	受補(捐)助對象	補(捐)助事項或用途	核准日期	補(捐)助金額 (含累積金額)	備註
1	內政部 (民政司)	臺北市	民主進步黨	115年政黨補助金(政黨法第22條)	115年1月6日	249,103,100	
2	內政部 (民政司)	臺北市	中國國民黨	115年政黨補助金(政黨法第22條)	115年1月6日	238,228,800	
3	內政部 (民政司)	臺北市	台灣民眾黨	115年政黨補助金(政黨法第22條)	115年1月6日	152,030,750	
4	內政部(民政司)	臺北市	財團法人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被害者權利回復基金會	補助財團法人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被害者權利回復基金會115年運作經費第1期款	115年1月16日 115年3月19日	29,600,000	
5	內政部 (民政司)	臺中市	社團法人臺中市好民文化行動協會	補助社團法人臺中市好民文化行動協會辦理「反思威權象徵－攝影行動與影像展覽」	115年1月26日	150,000	本項補助計畫係由115年度促轉基金支應。
6	內政部 (民政司)	桃園市	社團法人魏廷朝人權文教協會	補助社團法人魏廷朝人權文教協會辦理「2026桃園講台：桃園在地公民培力課程與行動」	115年3月19日	140,000	本項補助計畫係由115年度促轉基金支應。

7	內政部 (民政司)	新北市	社團法人新北市知識重建促進會(永和社區大學)	補助社團法人新北市知識重建促進會(永和社區大學)辦理「歷史小旅行工作隊：2026『中正紀念堂威權地景解構』與公民教育計畫」	115年3月25日	350,000	本項補助計畫係由115年度促轉基金支應。
8	內政部 (民政司)	臺南市	社團法人台南市社區大學研究發展學會	補助社團法人台南市社區大學研究發展學會辦理「《園丁的孩子》：從繪本談社會溝通與轉型正義工作坊」	115年3月27日	13,600	本項補助計畫係由115年度促轉基金支應。

製表人：

機關首長(單位主管)：

- 註: 1.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預算執行應注意事項第7點規定辦理，單位預算查填範圍包括對外之捐助、對國內團體之捐助、其他補助及捐助等二級用途別科目；附屬單位預算填範圍包括對捐助國內團體、對外國之捐助及其他捐助、補助與獎助等用途別科目。
- 2.「核准日期」及「補(捐)助金額(含累積金額)」係指補(捐)助案件之核定日期及核定金額。
- 3.若主管機關彙總本機關及所屬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經費執行情形，則本表以○○主管表達；反之，則以○○機關列示。
- 4.本表請以可搜尋之檔案格式(如excel、pdf或開放文件格式)按季公開至機關官方網站。